

证券代码：832474

证券简称：卓越鸿昌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6月4日，书面形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15日
- 3、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南安市雪峰华侨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傅志昌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当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专注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参股公司福建省恒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20%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卓越（昌都）环保工程服务有限公司，5%股权转让给非关联方内江市优循新型材料技术研究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傅志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